中共巴中市委办公室 巴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加快推进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的意见

（征求意见稿）

各县（区）党委和人民政府，巴中经开区、文旅新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直属事业单位，有关单位：

为加快推进我市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不断提升我市中医药产业发展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现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四川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把中医药产业作为全市培育壮大生物医药产业集群的重要内容，以推动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为主题，以全力推进国家基层中医药先进市、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创建为抓手，守正精华，传承创新，健全融合发展体制，夯实融合发展基础，提升融合发展质效，统筹推进药医文旅养融合发展，奋力开启巴中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为推动四川中医药振兴和加快中医药强省建设贡献更大更多力量。

**（二）基本原则。**

——**坚持融合互动。**优化资源配置，推动链条、技术、制度、产品和市场等相互渗透、相互交叉，让中药种植、研发、生产、流通、销售、中医保健、诊疗、康养等跨行业、跨区域有机融合。

——**坚持市场导向。**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推动资源互通共享，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

——**坚持创新驱动。**打破要素瓶颈制约和体制机制障碍，促进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模式创新和管理创新。

——**坚持集聚集群。**通过产业联动、要素集聚、技术渗透、体制创新等方式，打造农加工、产加销、药加医的全产业链企业集群，吸引相关企业向集聚区集中，引导资金、人才、技术等要素集聚，不断降低运营成本，提升产业的集中度和竞争力。  
 **（三）总体目标。**到2025年，全市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总体水平明显提升，链条更加完整、功能多样、业态丰富、利益联结紧密、融合更加协调的新格局基本形成，竞争力明显提高，收入持续增加，产业发展活力显著增强。

二、推进措施

（一）夯实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基础

**1.做“实”中医药种养殖。**加强道地药材种质资源和原产地生态保护，引导绿色循环发展。重点围绕我市道地药材优势品种，因地制宜采用药药、药林、药农等间混套作方式。引进推广先进适用的现代农机装备，探索优化中药材种植方法，实施种植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以建设国省现代农业园区为契机，连点成线，扩线成面，着力建设一批品种优良、效益提升明显、示范作用突出的中药材核心示范区和连片产业带，巩固提升中药材种植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实施道地药材管理规范及质量标准提升示范工程，推进建立单品种药材的三标准、五规范、两体系，聚力提升中药材质量标准。大力发展药用动物养殖。力争到2025年，全市道地中药材种植面积稳定在80万亩，建成500亩以上国家基本药物所需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5个，建成市级中医药产业园区20个、省级中医药产业园区5个，力争建成国家级中医药产业园区3个。**（牵头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乡村振兴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市生态环境局、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市绿色农业创新发展研究院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2.做“强”中医药加工。**按照就近、保质、高效、生态的原则，建设一批初加工场所，推进产地加工和中药炮制一体化发展。按照“一区多园”模式，高标准建设东西部协作产业园，依托秦巴生物医药产业园，大力开展延链补链强链招商,推动企业集聚、产业集群、要素集约、技术集成、服务集中。鼓励实施绿色改造升级，不断优化产品生产工艺，规范提升中药材精深加工水平。严格按照GMP要求规范生产经营，全面提升药品生产质量，推进中药工业生产过程规范化、质量控制标准化、检测手段科学化，彻底改变中药材“原字号、粗加工”状态。加强以道地中药材为原料的院内制剂、保健食品、药膳、药酒、药茶、药饮功能性饮料、食品添加剂、化妆品、日化产品及大健康产品开发。力争到2025年，培育中医药规上工业企业10家。**（牵头单位：**市经信局；**责任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市投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技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3.做“活”中医药市场。**加快秦巴山区中药材交易中心建设，形成产品集散、物流配送和展销为一体的中药材市场交易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统筹规划建设中医药物流网点，不断开发现代医药仓储新技术及冷链物流体系关键技术，逐步健全以县、乡、村三级物流节点为支撑的农村物流网络体系。推进中医药市场信息平台建设，吸引中医药原料商、加工商、采购商、投资商、营销商入驻平台，提供产品生产情况、行业资讯、供需平台等全方位市场服务，实现供需精准对接、精准匹配。积极推广我市中医药产品进景区、进药店、进酒店、进超市、进机关食堂。**（牵头单位：**市商务局；**责任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市供销社、市文广旅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4.做“优”中医药服务。**推进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规范中医养生保健服务，支持中医医疗机构开展中医健康管理服务。打造以中医药养生保健为主题的特色体验场所，推广太极拳、八段锦、五禽戏等养生保健方法。市、县（区）中医医院牵头，开展基层指导服务活动，推动社会办中医医疗机构规范化、规模化发展。结合地域特点，组建名老中医专家团队，编印养生保健手册、制定疫病防治推荐方，开展中医药“大锅汤”“养生汤”服务。鼓励社会资本举办中医医疗机构，支持巴中职业技术学院开设中医养生保健相关技能专业，探索开展中医疗效价值DRG付费方式。支持中医药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中医药服务项目纳入医保支付范围。到2025年，65岁以上老人和0-36个月儿童的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率达到70%，打造中医药特色体验场所5个，新增中医类诊所20家。**（牵头单位：**市中医药管理局；**责任单位：**市教体局、市医保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丰富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内涵

**5.促进“中医药+文化”融合发展。**实施中医药文化传播行动。讲好“红四方面军总医院旧部”“药王”等中医药红色典故和名家故事，打造独具地域特色的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品牌。推动中医药文化阵地建设，中医药类机构阵地建设着力体现中医药文化元素，普及中医药健康养生知识、方法，传播中医药文化理念，使中医药成为群众促进健康的文化自觉。建设中医药知识角。支持发展中医药文化产品和服务，推出一批针对不同受众的中医药文化产品，制作中医药题材纪录片和中医药影视，举办名老中医知识讲座，开展中医药专家义诊便民服务活动，开设中医药知识专栏，编印中医药知识读本，持续开展中医药“进校园、进机关、进农村、进社区、进企业、进公园”活动。加强中医药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加大中医药文化宣传力度。到2025年，市、县（区）公立中医医院史馆建设覆盖率达60%，建设中医药文化知识角5个，力争新增省级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1-2个。**（牵头单位：**市中医药管理局、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教体局、市文广旅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6.促进“中医药+旅游”融合发展。**抢抓全市突破发展文旅康养首位产业机遇，推进天府旅游名县创建。围绕“吃住行游购娱”和“商养学闲情奇”，加快建设一批融有中医药特色的种养殖基地、药膳食疗馆、健康小镇、体验馆、观光园、中医药康旅示范基地和巴山田园综合体。深度开发保健食品、药膳、药浴、药妆、代用茶等功能性旅游产品。打造串联光雾山、诺水河、川陕革命根据地红军烈士陵园等A级景区的中医药康养旅游精品路线。持续办好秦巴农洽会、药王节、南江金银花采摘节、恩阳荷花节、青凤芍药花节等品牌旅游节会，形成具有全国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的中医药健康旅游品牌，让中医药健康旅游“热”起来。力争到2025年，全市建成国家、省级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1个、示范项目3个。**（牵头单位：**市中医药管理局、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责任单位：**市文广旅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经信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7.促进“中医药+康养”融合发展。**充分发挥中医药治未病作用，支持中医医疗机构加强与社会力量合作，大力发展健康咨询、药浴、按摩调理、美容护理、慢性病预防、针灸推拿等养生保健产业。拓展中医药预防保健服务，推动中医药服务进入养老机构、社区和家庭。大力发展特色康复医学，促进中医药、中华传统体育与现代康复技术融合。建立健全康养气象发布机制，开发一批中医药康养气象服务产品，为健康养生提供有效服务。**（牵头单位：**市林业局；**责任单位：**市中医药管理局、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市民政局、市教体局、市气象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8.促进“中医药+互联网”融合发展。**加强中药材全产业链数字化管理与服务，推动“实体园区”和“网络园区”融合发展，实现中医药生产远程可视化监测、智能化控制和全链条可追溯。推进中医药电子商务加速发展，加快建设网上中药材精品超市，鼓励发展中医药产品直播带货、直供直销等新业态。推进中医药古籍、经典名录、名老中医和教学名师教学资料数字化，建立中医药知识资源库。加强“智慧药房”“智慧药店”建设，提升中药药事服务现代化水平。大力发展互联网中医院，推进“一码就医”。力争到2025年，全市建设中医药智能产业园1个，全市新建24小时无人自动药店100个，评选智慧示范药店10家，打造“互联网+”示范中医医院3家。**（牵头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市中医药管理局；**责任单位：**市大数据管理局、市商务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9.促进“中医+中药”融合发展。**引导中医药生产企业开展产地“直销”，建立面向边远地区和基层医疗机构的中药饮片流通网络体系。强化院企合作，打通“本地药材进本地加工企业、重点药企制剂饮片进本地药房医院”产业通道。加强医疗机构中药制剂能力建设，遴选一批特色明显、疗效独特的品种调剂推广使用。**（牵头单位：**市中医药管理局、市医保局；**责任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强化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支撑

**10.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壮大生物医药产业集群，实行领导干部挂联帮扶，梯次培育一批国、省、市中医药龙头企业。围绕中医药全产业链，招大引强一批中医药企业。鼓励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成立产业联盟。实施鼓励农民工等人员返乡创业五年行动计划和现代青年农场主计划，引导大中专毕业生、新型职业农民、返乡人员兴办家庭农场，规范发展中药材种植专业合作社和联合社。到2025年，全市培育新型职业药农500名,组建中药材专业合作社200个,各县（区）招引实力强的重点药企5家，培育中医药产业省级龙头企业1家、市级龙头企业3家、高新技术企业1家。**（牵头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经信局、市林业局、市投促局、市人社局、市科技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11.强化人才科技支撑。**实施百千万引才工程，招引一批中医药高层次人才、紧缺型人才和专业化产业人才。实施中医药特色人才培养工程，打造一批高水平专业化的中医药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开展中医药实用人才、技能工匠、新型职业农民和中医药卓越师资培养培育。建立健全科研人员校企、院企共建双聘机制，组建产业专家团队或专家顾问组。支持中医药企业、科研机构等开发产品标准种植、精深加工、贮藏包装等新技术。健全成果转移转化直通机制。加强中医药人才评价和激励。用5—10年时间，引进100名以上中医药产业人才。评选表彰表扬50名在全国具有影响的名中医，至少培育1名岐黄学者、100名中医药优秀人才、200名中医药骨干人才。**（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责任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市人社局、市中医药管理局、市科技局、市绿色农业创新发展研究院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12.加强品牌创建推广。**大力发展“一县一品”，持续推进道地药材申报入《中国药典》、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积极做好地理标志产品申报，加强道地药材标志保护和运用。引进和培育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品牌效应的骨干企业，加强企业品牌创建。支持中医药重点龙头企业申报一批高价值专利，提升巴中中药材市场竞争力。创新品牌营销推介，通过博览会、交易会、展销会等平台，以及网络视频、直播带货等形式，讲好品牌故事，提升品牌溢价能力。力争到2025年，全市新培育中医药企业品牌2—3个，研发10—15个大健康产品获批进入市场。**（牵头单位：**市农业农村局、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市商务局、市中医药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13.深化产业开放合作。**组建中医药智慧团队为巴中中医药产业建言献策。学习借鉴安徽亳州、甘肃定西、江西樟树等地产业发展成功经验；积极参加或举办西博会、农博会、秦巴农洽会等省内外展博会。参与“万企出国门”、蓉欧列班等国内外市场拓展活动。举办“秦巴山区”中医药发展论坛、中医药健康养生产业论坛；积极探索与成渝地区共建中医药产业协作园区。加强和重庆、成都、粤港澳大湾区等地中医药合作。加强川东北中医药产业协作，打造秦巴地区“中医药产业走廊”。加强与四川农业大学、成都中医药大学、重庆市中药研究院、四川省中医药科学院等专业院校校地合作、院企合作，梳理关键核心技术断点，推行“揭榜挂帅”“赛马”等模式，开展联合攻关。**（牵头单位：**市中医药产业促进中心；**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委组织部、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等相关部门，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强化保障

**（一）加强扶持，注入动力。**按照市、县（区）财政分级负责的原则，统筹安排财政涉农资金，出台中医药产业发展扶持政策。用好用活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基金，鼓励社会资本发起设立中医药产业投资基金，整合打造一批中长期中医药产业事业项目。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医药企业上市融资和发行公司信用类债券。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支持中医药特色发展。积极争取国省资金支持。稳步推进中医药产业保险。

**（二）强化联动，形成合力。**市级相关部门要根据职能职责，积极给予中医药工作最大支持。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把推进中医药产业融合发展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向产业融合集聚，因地制宜探索融合发展模式。龙头企业要担好产业“链主”，组织育种育苗、生产基地、仓储设施、科研院所、加工流通、产业协会、服务机构、电商平台、融资机构等经营主体，一体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三）创新机制，激发活力。**深化农村土地制度、产权制度、集体资产资源资金管理制度、金融服务等方面改革。大力推行“飞地工业”“飞地人才”等模式，积极为产业发展注入新活力。创新发展订单药业，推广“医疗机构+企业+专业合作社+基地+农户”“订单生产”等模式，打造利益共同体。引导各地建立土地流转、订单农业等风险保障金制度，探索与农业保险、担保相结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组建中医药应急救援队伍，健全中医药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工作机制。完善中医药价格和医保政策，落实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